

新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函

地址：23100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一段86號18樓
承辦人：陳柏宇
電話：(02)29571999 分機721
傳真：(02)29581068
電子信箱：AG3970@nthurc.org.tw



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9號8樓
受文者：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30日

發文字號：新北住都綜二企字第
113214691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意見回饋單

主旨：有關本中心辦理「新北市蘆洲區民生段201地號等3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公開評選實施者招商案之公開評選文件（草案）公開閱覽一事，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公開評選文件（草案）自113年11月4日至113年11月8日止公開閱覽，並於本中心網站都更招商專區（<https://www.nthurc.org.tw/renewal/public/announcements>）提供下載，敬請協助刊登訊息並轉知予所屬會員。
- 二、公開閱覽期間若有任何意見，請於113年11月11日下午5時前將意見以書面或電子郵件郵寄予新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綜合業務二部（收件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一段86號18樓；電子郵件：AG3970@nthurc.org.tw），作為後續修正公開評選文件之參考。

正本：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

董事長陳純敬

「新北市蘆洲區民生段201地號等3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

公開評選實施者招商案

公開評選文件(草案)閱覽期間意見回饋單

※請於公告規定時間內(下午5時前)以郵寄至新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綜合業務二部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一段86號18樓)或電子郵件(AG3970@nthurc.org.tw)

公司名稱：_____

姓 名：_____ 職 稱：_____

聯絡電話：_____ 電子信箱：_____

一、釐清事項

項次	文件標的	章節頁碼	原條文	申請釐清說明事項

二、建議說明事項

項次	文件標的	章節頁碼	原條文	建議事項說明

註：1. 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2. 「文件標的」應註明係申請須知或委託實施契約(簡稱實施契約)等；「章節」應註明頁碼。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